

113學年度課程規劃表

資訊工程系

進修部四技

第一學年(113)					第二學年(114)					第三學年(115)		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 必 修	分類通識	2	2	2	2	校 必 修					
	分類通識	2	2	2	2												
	體育	2	2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6	6	6	6		小計	2	2	2	2		小計				
院 必 修	微積分(一)(二)	3	3	3	3	院 必 修	科技英文(三)(四)	2	2	2	2	院 必 修					
	物理(一)(二)	2	2	2	2		C程式設計(一)	3	3								
	應用中文(一)(二)	2	2	2	2												
	科技英文(一)(二)	2	2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9	9	9	9		小計	5	5	2	2		小計				
專 業 必 修	計算機概論	2	2			專 業 必 修	C程式設計(二)			3	3	專 業 必 修	嵌入式微計算機系統	3	3		
	App程式設計	2	2				工程倫理	2	2								
	辦公室軟體應用			2	2		資料庫系統概論	3	3								
	Python程式應用			2	2		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	3	3								
							資訊數學			3	3						
							軟體工程			2	2						
							電腦網路			3	3						
							資料結構			3	3						
	小計	4	4	4	4		小計	8	8	14	14		小計	3	3	0	0
專 業 選 修					專 業 選 修						專 業 選 修	資料庫實務	3	3			
													網頁程式設計	3	3		
													網頁設計實務	3	3		
													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			3	3
													物聯網應用開發			3	3
													Java程式設計			3	3
												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			3	3
													多人多工系統實務			3	3

第四學年(116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				
	小計				
院 必 修					
	小計				
專 業 必 修	實務專題(一)(二)	1	1	1	1
	作業系統	2	2		
	計算機架構	2	2		
	小計	5	5	1	1
專 業 選 修	校外實習			9	9
	資訊安全導論	3	3		
	FPGA設計實務	3	3		
	雲端運算	3	3		
	資訊保護與法律	3	3		
	多媒體概論			3	3
	人工智慧			3	3
	行動服務設計			3	3
	雲端運算應用實務			3	3

【科目類別】

通識科目(分類通識):校必修

共同科目(體育):校必修

專業科目:院必修、專業必修、專業選修

【科目類別】		學分	時數
通識科目、共同科目	校必修	16	16
	院必修	25	25
專業科目	專業必修	39	39
	專業選修	48	48
合計		128	128

【注意事項】

- 1.最低畢業學分:128學分,其中專業選修48學分(本系至少36學分,其餘可跨系)。
- 2.表列專業選修課程,得依實際情況逕行調整。
- 3.本系學生必須於大四上、下學期修習實務專題課程,若修習未通過者,仍需於後續之學期中加選本系之實務專題課程,直至修習通過滿兩學期之實務專題課程為止。
- 4.軟體工程學程、人工智慧微學程之所有選修學分皆可承認列入系專業選修學分。

資工系課務規劃委員會

資工系主任 陳美支

工程學院院長 劉崇治